



# 变更用电业务办理告知书

(适用场景：迁址)

尊敬的电力客户：

欢迎您到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办理用电业务！我公司为您提供营业厅、“网上国网”手机App、95598网站等业务办理渠道。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，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：

## 一、业务办理流程

### (一) 高压用户

业务受理

供电方案答复

竣工检验

装表接电

### (二) 低压用户

业务受理

供电方案答复

装表接电

## 二、业务办理说明

### (一) 业务受理

您需提供以下申请资料：

★用电人有效身份证件（自然人提供有效身份证明，如：身份证、军人证、护照、户口簿或公安机关户籍证明等；非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）

★用电地址物权证件（如：产权证、国有土地使用证、集体土地使用证、法律文书、产权合法证明（复印件）。市政建设项目可提供政府相关证明，基建施工项目可提供土地开发证明或用地批准等。对于未取得农村宅基地权属证书以及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属证书的，需提供乡镇及以上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）

★用电工程项目批准文件（如：政府相关部门的项目批复、核准、备案文件等）

★用电设备清单

如委托他人办理需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。

已有客户资料或资质证件尚在有效期，无需再次提供。经您授权从政府部门数据共享获取的申请资料，免于提供。申请资料不齐“容缺受理”的，请您在我们上门服务时提供所缺资料。

**温馨提示：**受理您的申请后，我公司将并安排专属客户经理全程为您服务。如果您需了解业务办理进度，可以直接与您的客户经理联系，或通过网上国网App查看办理进度。为更好的向您提供用电咨询、业务办理、停电通知、欠费预警等服务，请您留存真实准确的用电人联系方式，在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后，请及时联系我们或通过网上国网App进行更新。

### (二) 供电方案答复

受理您的业务申请后，我公司将按照与您约定的时间上门勘查现场供电条件，初步确定供电方案。在经济技术比较和与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，低压用户3个工作日、高压用户10个工作日（双电源客户20个工作日）内向您答复供电方案。

### (三) 设计审查（高压重要电力用户或居民住宅小区）

如果您为高压重要电力用户或居民住宅小区配套设施用电，请在受电工程设计完成后，提供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材料、受电工程设计及说明书，我公司将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设计审查。





#### (四) 中间检查（高压重要电力用户或居民住宅小区）

如果您为高压重要电力用户或居民住宅小区配套设施用电，我公司将根据审核同意的设计和有关施工标准，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受电工程中的隐蔽工程中间检查。

#### (五) 竣工检验（高压用户受电工程的涉网部分）

您完成受电工程施工并自验合格后，请提前准备竣工资料，通过供电营业窗口或在“网上国网”App办理竣工报验申请，我公司将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竣工检验。对于检验发现的问题，将通过《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检验意见单》一次性告知您，请您按照验收意见及时整改，整改后重新办理复验手续，直至检验合格。

#### (六) 装表接电

在竣工检验合格后，需要您配合签订《供用电合同》及相关协议，低压用户2个工作日、高压用户3个工作日内为您装表接电。

### 三、其他告知事项

1. 迁移受电设备用电地址的可办理该业务，应满足供电点、用电容量、用电类别等不变的条件。如您为高压用户，供电点是指为您供电的同电压等级的供电线路；如您为专线用户，供电点是指为您供电的变电站；如您为低压用户，供电点是指为您供电的配电变压器。
2. 迁移后的新址不在原供电点供电的，新址用电按新装办理。新址用电容量超过原址用电容量的，超过部分按增容办理。
3. 迁址引起的供用电产权分界点用户侧工程费用由您负担。
4. 私自迁移用电地址用电的，除按《供电营业规则》第一百零一条第四项处理外，自迁新址不论是否引起供电点变动，一律按新装用电办理。
5. 如遇以下情况，您的业务申请可能终止办理。“容缺受理”客户，未在规定环节提交缺件资料的；客户暂无变更需求需要终止的。

请您自主购买受电工程设备、材料，选择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及施工单位开展设计施工。（资质查询渠道：设计资质可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<http://jzsc.mohurd.gov.cn/data/company/>查询；施工、试验资质可通过国家能源局资质和信用信息系统<http://zzxy.nea.gov.cn/#/gateway/message/>查询）

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，您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有建议或意见，请及时登录“网上国网”手机App或拨打国家电网有限公司95598供电服务热线进行咨询，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若您的诉求未得到及时响应，或者对我们的服务不满意，您可致电国家能源局12398能源监管热线进行反映。



网上国网 App



网上国网95598



12398能源监管



12398App